

##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公司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公司董事长张帆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公司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已于 2022 年 12 月 11 日届满，根据《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照《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所持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收益进行归属，可归属到各持有人的份额对应其在持股计划中的比例为 24%，共计 4,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结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注册资本由原 458,366,518 元变更为 458,074,341 元，总股本由原 458,366,518 股变更为 458,074,341 股；又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2 年更新

了《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制度，故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因注册资本变更等所致章程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方可通过。

###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朱星火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顾大为先生已辞去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进行调整，增补董事朱星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他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未发生变化。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 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经全体董事讨论，为明确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同意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分红规划》，同意该制度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孙）公司对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现金管理类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立凡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十七次会议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